

热历史

古人御寒留诗文

霍寿喜

三九寒冬，北风吹雪。没有空调和管道暖气的古代，人们如何抵御寒冷？总结起来，只有八个字：因天制宜，顺应自然。

冬季出现大风和雨雪天气，最好的办法是烤火升温居家不出。宋代大诗人陆游的《十一月四日风雨大作》，就是一首遇恶劣天气不出门的宣言：“风卷江湖雨暗村，四山声作海涛翻。溪柴火软毡毡暖，我与狸奴不出门。”古代取暖，主要靠柴草木炭，用于火炉或火炕，如果柴源充足，室内倒也融融，对此，清代何耳的《燕台竹枝词》专门有诗记载：“斗室藏春稳护持，梦回宵漏自迟迟。嵇康煨灶眠虽暖，如此奇温恐未知。”确实，冬日床暖，可梦回春宵。

《绣襦记》是明代万历年间木刻版画插图，其中许多冬季室内画面里，都有一件宽大的六脚火盆架，人们围盆而坐，取暖赏雪，其乐融融。当然，围盆而坐的同时，如果能借着火盆中的火焰烤些吃的，就更为有效地利用了热能，《红楼梦》第49回就有这方面的描述：“大雪初霁，大观园里开诗社，贾宝玉和史湘云先烤起鹿肉大快朵颐，随后小姐少爷们赏雪联诗。”“只见老婆子们拿了铁炉、铁叉、铁丝来。”其中的铁炉、铁叉、铁丝，应该都是放在火盆上面的烧烤工具。

在古代，烧炭是一个专门的行业。唐代大诗人白居易的《卖炭翁》就详细描写了“伐薪烧炭南山中”的卖炭翁的悲惨生活。虽然老人“可怜身上衣正单”，却“心忧炭贱愿天寒”，在牛困人饥中，终于等来皇家买主，但一千余斤的木炭，只值多少钱呢？“半匹红纱一丈绡，系向牛头充炭直”。这上等的好炭被太监差役们低价买走，送给皇族主子取暖，而等待卖炭翁的，依然是



▲古人烤火场景



▲古建筑

饥寒交迫。所以，对古代贫苦人来说，首要的是温饱问题，烤火取暖则是一件奢侈的事。

现如今，大街小巷都分布着一些“足浴房”。其实小老人在冬季，也喜欢泡脚养生。宋代大诗人苏东坡的《夜卧濯足》，就写尽雪夜泡脚的闲适：“长安大雪年，束薪抱衾裯。土无重腴药，独以薪水瘳。谁能更包裹，冠履装沐猴。”确实，在泡脚水中加点生姜、红花等东西，保暖和养生的效果会更好。

冬季御寒，饮食也很重要。适当喝点酒，多吃大根菜（如萝卜），就能增强人对寒冷的抵抗力。宋代陈著《周翁留饮酒》中的“茅柴酒与

人情好，萝卜羹和野味长”，就道出冬季饮食的一个菜谱。唐代大诗人白居易在《问刘十九》中也写道：“晚来天欲雪，能饮一杯无？”刘十九是诗人在江州时的朋友，眼看就要下雪了，白居易邀朋友喝酒，不仅让身体得以温暖御寒，更是情感的辐射，温暖朋友和读者的心灵。

从汉朝开始，古代皇官和权贵大宅，一直用“花椒涂壁”，从而提高墙体的保温功能，所以皇后的寝宫，一般被称之为“椒房殿”，寓意“花椒多子，子嗣延绵”。古代地理典籍《三辅黄图》（卷三）对此有专门的记载：“椒房殿，在未央宫。以椒和泥涂，取其温而芬芳也。”据传，哪怕外面大雪纷飞，房间里也是温暖如春。

不过，椒房殿终究是皇族和达官贵人的天堂，普通老百姓是望尘莫及的。唐代诗人张孜就用《雪诗》对椒房殿进行讽刺：“其中豪贵家，捣椒泥四壁……岂知饥寒人，手脚生皴劈。”大雪天，百姓受冻挨饿，而富豪人家却将花椒糊墙。这首诗，很自然地让人想起杜甫的“朱门酒肉臭，路有冻死骨”。

当然，古人冬季御寒，也在穿衣方面下功夫。很多动物的皮毛都用来做成御寒的衣服，比如狐、貂、羊、鹿、虎等。这里面狐裘应该算是比较高档的衣服了。《晏子春秋》里有一段故事说：“景公赐晏子狐白之裘，其资千金。”可见其昂贵。又如岑参在《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》里面有诗句云：“散入珠帘湿罗幕，狐裘不暖锦衾薄。”

古代达官贵人可以穿貂皮大衣，但穷苦人则衣着褴褛甚至衣不遮体，《诗经》里就有“无衣无褐，何以卒岁”的诗句，陶渊明在《五柳先生传》里也写道：“短褐穿结，箠瓢屡空。”可见，古人冬季穿衣，最能体现阶级和阶层的差异。

（《安庆晚报》）

文史漫步 特殊爱情《绣襦记》

□贵翔

唐传奇中的名篇《李娃传》，是白居易之弟白行简所作，因收录在《太平广记》中得以广泛流传。元代石君宝《李亚仙花酒曲江池》杂剧、明代薛近兪《绣襦记》传奇，都取材于此。

《李娃传》中的李娃，年仅二十，本是长安的一位歌妓，与到长安赶考的常州刺史之子荥阳生相遇后，温柔多情，诙谐调笑，荥阳生被李娃的姿色所迷，留宿在李娃的院中。但李娃明白自己难与贵族公子相配，在花尽其钱财后，尽管内心尚存几分爱恋，还是与养母一起将荥阳生逐出家门。身无分文的荥阳生在大街乞讨为生，与同其父一起到长安的老仆人相不期而遇。其父从仆人口中得知儿子境遇后，将他引到长安城东，用皮鞭将他打得昏死过去。其父误以为儿子已经毙命，便嘱咐家人掩埋尸体，并扬长而去。老仆人见他心口还有一点热气儿，就喂些汤水将他救醒过来。

百日后，天降大雪，荥阳生沿街乞讨到李娃的新宅。房中的李娃从乞讨声中，听出是旧日情人，不顾养母反对，出去与郎君相见。见荥阳生一脸憔悴，满身恶疮，便动了恻隐之心，将其扶进西厢房中。但狠心的养母，不让李娃收留荥阳生。李娃毅然与养母决裂，倾力照顾荥阳生。在荥阳生身体恢复后，又鼓励他参加科考，求取功名。更为可贵的是，当荥阳生功成名就时，李娃为了不让郎君留下与身份低贱女人有染的不良名声，毅然做出与他分手的决定。这表现出李娃明智、高尚、练达的性格特征。最后，荥阳生不做负心郎，与李娃结为了正式夫妻。他们这段特殊的恋情，感动了当朝皇帝，不仅给荥阳生加官晋爵，还册封李娃为汧国夫人。

上世纪20年代，陈墨香先生根据这一传奇故事，以及明人徐霖的戏曲剧本，编写了京剧《绣襦记》，剧中的李娃，定名李亚仙，荥阳生定名为郑元和。由京剧荀派创始人荀慧生先生于1927年，在北平开明戏院首演，荀先生饰演李亚仙，名小生金仲仁饰演郑元和，另有张春彦、马富禄等名家助演。后经逐步完善，遂成为“荀派六大喜剧”之一。

（《今晚报》）

史海钩沉

东南亚海上交通的十字路口

□胡德坤 王丹桂

新加坡，地处于东南亚半岛区和群岛区水域，扼守连接南海和印度洋的海上交通要道——马六甲海峡的咽喉地带，不仅是东南亚地区海上交通的十字路口，也是东西方海洋贸易必经的航行枢纽。

关于新加坡古称的早期记载有公元前110年班固《汉书·地理志》中的“皮宗”和公元3世纪的《吴时外国传·扶南土俗》中的“蒲罗中国”。汉朝时中国的造船和航海事业有了明显进步，并掌握了季风知识。汉武帝元鼎五年楼船将军杨仆平南越，以及元鼎六年横海将军韩锐浮海平东越，均可从其行军路线（由北向南）与季节（秋冬）推断是利用东北季风航行的。汉武帝时期元封元年，中国开辟了从海上到达印度的海上丝绸之路的南海航线。《汉书·地理志》记载了这条航线。中国的海船从雷州半岛出发，趁着东北季风，沿中南半岛东南和马来半岛东岸向南行驶，当风向转换之际，由都元国穿越新加坡海峡和马六甲海峡，再利用西南季风北上。返航时由印度东南部出发，航行八个月至“皮宗”，再北上行驶两个月到达越南。关于“皮宗”，学术界普遍认同确指马来半岛南端近新加坡海峡处。新加坡海域应是早期海上丝绸之路航线往返的所经之地之一。

三国时期，地处东南沿海的东吴造船业发达，既有战船“艨艟”和“斗舰”，又有最大的“楼船”。其统治者孙权，多次派出强大的舰队去海外访问，其中最重要的一次是派遣宣化从事朱应、中郎康泰出使扶南。据《太平御览》记载：“吴时康泰为中郎，表上《扶南土俗》：拘利正东行，极崎头，海边有居人，人皆有尾五六寸，名蒲罗中国，其俗食人。”“《扶南土俗传》曰：拘利东有蒲罗中，人人若有尾，长五六寸，其俗食人。”许学楷考证“蒲罗中”就是新加坡，“蒲罗”是马来语 Pulau 的译音，是“岛”的意思，“中”是马来语 Ujong 的译音，是“尽头”的意思，“蒲罗中”就是 Pulau Ujong，意为“半岛尽头的岛”，显然指马来半岛尽头的的新加坡。

唐宋时期，作为室利佛逝属国的古新加坡，位于东西方海上贸易航线的中途，毗邻马六甲海峡南口，成为阿拉伯、印度和中国商人穿越马六甲海峡时的停靠站和补给地，为早期港口的形成奠定了基本条件。（《史林》）

古人的御寒“利器”——木炭



木炭，乃是木质原料经不完全燃烧或于隔绝空气的条件下，热解后所余的深褐色或黑色燃料。正如东汉许慎《说文解字》所言：“炭，烧木留性，寒月供然（燃）火取暖者，不烟不焰，可贵也。”其中“烧木留性”说得非常巧妙，明白无误地交代了炭是木材烧出来的，但又不是完全燃烧，还保留着木的特性。这也说明，古代烧炭是一项技术活。

成熟的木炭史可追溯至商周时期。《周礼·月令》曰：“季秋草木黄落，乃伐薪为炭。”《礼记·月令》谓：“大者可析谓之薪，小者合束谓之柴。”汉代学者郑玄解释说：“粗者为薪，细者为炭（柴）。”也就是说，炭是粗木烧制的。那么，烧炭干吗？《周礼·天官冢宰》载：“凡寝中之事，扫除、执烛，共炉炭。”为此，周朝还设立掌管木炭的官员。《周礼·地官》“司徒第二”云：“掌炭，掌灰物，炭物之征令，以时入之，以权量受之，以共邦之用，凡炭灰之事。”由此可见，周朝已对木炭这种能源上升到法治层面，建立了从采集、使用到日常管理的思想体系与

相关制度。

因木炭易燃、耐烧、洁净且易贮存和运输，所以不但用于古代上流社会的炊事和取暖，也成了极好的冶炼燃料。据历史文献记载，商周时的青铜、战国时期的铁器以及后来的陶瓷和酿酒业等均由炭火冶炼而成，这与官方以赋税名义大量征缴并在官营冶炼业推广使用大有关系。即便煤炭及石油资源已开采应用的宋、明、清朝代，木炭仍是冶炼业的主要燃料。北宋初的文学家、名相李昉在《太平御览》中说，用竹炭“炼好铁”。南宋陆游《老学庵笔记》曰：“邛州出铁，烹炼利于竹炭，皆用牛车载以入城。”明末科学家宋应星《天工开物》曰：“炉中炽铁用炭，煤炭居十七，木炭居十三。凡山林无煤之处，锻工先择坚硬条木烧成火墨。其炭更烈于煤。”清代文人屈大均的史料笔记《广东新语》载：“产铁之山，有林木方可开炉。山苟童然，虽多铁亦无所用，此铁山之所以不易得也。”不过，南方盛产竹子，当地人常“烧巨竹”使之成炭，代替木炭和煤炭充

填各地冶铸作坊的熔炉。

当然，制炭工艺也随其用途增加不断提升。商周时期便出现了“白炭”。即薪材于窑内炭化后，并不立即出炉，利用热解生成的挥发物燃烧时产生的高温进行精炼后，再覆盖冷却。因此炭在窑外又燃烧一次，故重量相对较轻、硬度更高，价格也昂贵。成书于光绪二十五年的《钦定大清会典》载：“白炭千斤，准银十两五钱；黑炭千斤，准银三两三钱。”

除了白炭、黑炭、竹炭，古人还开发了“熨炭”“瑞炭”“金刚炭”“兽炭”等。唐代白居易有诗云：“日暮半炉熨炭火，夜深一盏纱笼烛。”五代王仁裕《开元天宝遗事》卷上“瑞炭”条称：“西凉国进贡的炭百条，各长尺余，表面青色，坚硬如铁。每条可烧十日，其热气逼人而不可近也。”北宋初户部尚书陶穀在《清异录》卷下“金刚炭”条谓：“有司以进御炉，围径欲及盆口，自唐宋五代皆然……小炽一炉，可以终日。”南宋叶廷珪《海录碎事》卷六记有“兽炭”。（《检察日报》）